

证券代码：002600

证券简称：江粉磁材

公告编号：2015-138

**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 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并经电话确认送达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表决董事6人，通讯表决董事3人。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》。

关于本议案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公告2015-139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公告》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王艳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。

关于本议案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公告2015-140《关于提名王艳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》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议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关于本议案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公告2015-141《关于提议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》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备查文件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